

中共承德县委农村工作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本部门职责、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

1.1 主要职责

按照“三定”方案和省市县有关文件要求，我单位编制 32 人，现实有在岗人员 27 人。主要承担着十方面工作职能：一是农业农村工作调研；二是农业产业化发展；三是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建设；四是龙头企业建设；五是美丽乡村建设；六是农经管理信息化建设；七是财务案件查处及村级财务审计；八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确权颁证工作及纠纷调解仲裁；九是土地流转机制建设及财富积累机制建设；十是农村深化改革。

1.2 内设机构

根据上述职责，中共承德县委农村工作委员会下设 5 个股。

1、秘书股：组织协调机关日常业务、事务和办公自动化工作，负责机关文件的收发、传递、保密、档案管理和报刊订阅、分发工作；负责机关公文的起草、印发及信息反馈工作；负责机关

财务、后勤、离退休干部的服务及车辆管理和对外接待工作；负责机关干部学习、劳资、工作目标责任制管理和机关规章制度拟定及组织实施工作。

2、农村股：指导深化农村改革工作，研究提出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的双层经营体制、建设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、农产品市场体系、对农业的支持保护体系和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建议和改革措施；总结推行农村改革、农业和农村工作中的先进典型，用以指导全县农村工作；负责全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。

3、产业股：参与研究推进全县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和农业产业化经营、促进农民增收的政策建议和措施；参与发展龙型经济的组织协调，负责县县级涉农重点龙头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区域特色经济、农业产业化经营示范乡镇和农业产业化工作的督促指导；负责全县农业农村工作的信息收集整理，为农民提供信息服务；负责区域特色经济的调查研究，承担全县产业化工作目标检查考核验收工作。

4、农经股：负责全县农村财务管理、审计、监督；负责对农村会计培训、业务指导及任职资格和职称评聘工作；负责研究推进乡镇、村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，建立健全农村财务管理制度，参与农村扶贫、救灾、帮困工作的调查研究和组织推动；负责做好农民负担的监管管理工作。

5、合同股：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农业承包政策和法规及《河北省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条例》；负责乡镇、村各类农业承包合同的完善及管理工作，确保乡镇各业承包合同的正常履行；协助乡镇对农业承包合同纠纷的调解及依法仲裁工作；全县家庭承包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。

1.3 决算单位构成情况。

2017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，为一级预算单位。

二、收入支出情况说明

1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：2017年度本部门总收入1511.73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175.54万元；2017年度本部门总支出1534.62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161.69万元，减少原因：2016年资金流量较大，全县支农资金均通过我单位账户拨付，2017农业产业相应补贴取消，资金量减少，且美丽乡村建设部分项目未完工验收，完工验收后予以拨款。

2、收入决算情况：2017年度本单位总收入1511.73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476.34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12.04万元，占总收入的93.41%，其他收入99.69万元，占6.95%，增加原因：2017年项目数量繁多，后期有追加项目，故追加预算资金。

3、支出决算情况：2017年度本单位总支出1534.62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499.23万元，较上

年减少1175.54万元，减少原因：2016年资金流量较大，全县支农资金均通过我单位账户拨付，2017农业产业相应补贴取消，资金量减少，且美丽乡村建设部分项目未完工验收，完工验收后予以拨款。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：2017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总收入1412.04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376.65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205.83万元；2017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总支出1467.94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432.55万元，较上年减少987.91万元。减少原因：2016年资金流量较大，全县支农资金均通过我单位账户拨付，2017农业产业相应补贴取消，资金量减少，且美丽乡村建设部分项目未完工验收，完工验收后予以拨款。

三、2017年度三公经费情况说明

2017年度，我单位“三公”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8.75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3.61万元，下降16.14%；比上年减少4.78万元，下降20.31%。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（一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.46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3.62万元，下降27.68%；比上年减少4.31万元。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0万元，下降0%；比上年减少0万元，同比下降0%。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.46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3.62万元，下降27.68%；

比上年减少 4.31 万元。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9.29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 0.01 万元；比上年减少 0.48 万元，下降 4.91%。2017 年公务接待共接待 165 批次，接待人次为 1261 人。（三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；比上年减少 0 万元，同比下降 0%。我单位三公经费变动主要原因分别是：受公车出行任务量多少影响，单位集中使用车辆，同一方向统一乘车不再另派车辆，以减少费用开支。公务接待费：因单位按照县里要求，以节俭为原则，能不接待的尽量不接待，降低接待标准。这些变化均在正常浮动范围内。

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：本年度组织因公出国（境）团 0 人次，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人次。

公务车辆购置及保有情况：本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。

四、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017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.35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 11.3 万元，增长 41%；比 2016 年度增加 2.86 万元，增长 11.7%，，主要原因是单位职能增加，各项业务增多，全县美丽乡村建设督导检查，农村财务审计，案件办理、土地确权颁证等各项业务下乡较多，交通费用增多。

五、关于政府采购支出

2017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1.04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1.04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。

六、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，其中，县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、一般公务用车2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、其他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（套）。

七、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：见附表

八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

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，故相关表格无数据。

九、关于专业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
2、其他收入：指除上述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3、年初结转和结余：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、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，

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。

4、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。

5、基本支出：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。

6、项目支出：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

7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8、其他交通费用：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。如飞机、船舶等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出租车费

9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

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017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单位名称	部门职责要点描述	部门职责绩效目标	年度结果	工作活动要点描述	工作活动绩效目标	年度结果	备注
中共承德县委 农村工作委员 会	通过美丽乡村建设，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。	通过开展美丽乡村建设，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。改善农村环境，提升农民生产生活条件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美丽乡村建设按照打造美丽、营造特色、创造精品的路径，持续推进，不断提升。展现北方美丽乡村特色，提升农村“净、美、绿”的人居环境。	围绕四改（改房、改水、改厕、改能）、四化（绿化、美化、硬化、亮化）、两治（治污、治脏）、四提（提升产业支撑力、提升信息化水平、提升文化建设水平、提升基层组织战斗力）十四个专项行动，建设省级美丽乡村重点村 33 个，打造市级精品片区 1 个，巩固提升市级精品片区 1 个，综合整治乡镇政府所在地村 22 个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
	全面深化农村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改革，加快推进农业农村体制机制创新，增强全县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。	全面深化农村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改革，加快推进农业农村体制机制创新，增强全县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。使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村增活力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以奖代补等形式完善合作社办公条件；加大宣传及人才培养；组织合作社有关人员外出考察；培育合作社产品品牌。	新增合作社 30 家以上；示范社县级达到 15 家；组织培训 300 人次以上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
		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调处因农村土地、山林承包经营，征占地补偿款分配等发生的涉农纠纷案件	依法调处涉农纠纷案件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

		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完成全县家庭承包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	已通过省级验收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
		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、数据统计、信息系统录入	全县土地流转新增 10000 亩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
协调指导农村经济健康发展，着力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。	积极推动中央、省、县委、县政府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落实，协调指导农村经济健康发展，着力促进农民收入持续快速增长。使农民收入实现持续稳定增长，农村经济持续较快发展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	制定完善“三资”管理制度，农经网络化监管	按照县出台的农村“三资”管理制度，规范村级三资管理，维护农经信息网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
				农村集体财务审计监督，规范“三资”管理	农村集体财务审计的规范化、法制化、经常化，不断提高审计覆盖面。	已经完成考核目标	